



(三) 租赁面积: \_\_\_\_\_平方米。

(四) 租金价格: 月租金单价\_\_\_\_元/平方米。从第二年起, 总租金在上一年度的基础上递增5%, 租赁保证金(含水电周转金、安全生产保证金)为首年月租金(含管理费)的三倍。鉴于该租赁物业中标单价及租赁期限需开标后才能确定, 具体租赁期标的总额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(五) 是否原承租人(填是/否): \_\_\_\_\_。

(六) 交付条件: 以招租单位书面通知日期为准, 按物业现状及产权现状交给中标单位或个人使用, 由中标单位或个人自行负责房屋的维修、维护, 费用自理, 并做好施工期间的消防安全。装修免租期: 招租单位给予中标者 10 天的免租装修期, 如中标者为原承租户, 则没有免租装修期。

(七) 中标者在对该物业装修前, 须把装修方案、图纸及申请报招租单位审核同意, 交纳装修保证金后方可进行装修, 且应达到消防要求和环保标准。

(八) 投资改造: 中标者需对物业的消防设施进行改造, 费用自理, 并达到消防验收标准。租赁期届满, 所投资的固定设施及消防设施、设备不得拆除, 无偿归招租方所有。

(九) 手续办理及费用: 中标方自行负责办理装修报建和消防报建、租赁登记、工商登记及经营等相关手续, 有关费用全部由中标方自理, 招租方只提供现有的资料。

(十) 交付场地后, 该物业装修工程施工、开业后经营过程中的安全施工、安全生产, 社会治安、消防、卫生、税收等方面的全部责任及费用

均由承租方负责,并且遵守国家的用工、计划生育政策,守法经营。

(十一) 确认书其他未尽事宜,以中标后在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(一) 招租办法:按照招租单位制定的招租办法执行,参与投标的竞租人不得提出异议。

(二) 合同签订时间:竞租人接到《中标通知书》后 3个工作日内,中标者必须与招租单位签订租赁合同,否则视为弃权,没收投标保证金。

(三) 招租过程中遇到有关问题,解释权和决定权归招租单位,参与竞租者必须服从,否则视为弃权。

(四) 竞租人联系方式(必填):

手机号码: \_\_\_\_\_;

邮箱地址: \_\_\_\_\_。

(五) 投标人对《招标文件》内容无条件响应,不存在异议。

(六) 如果未能中标,请将投标保证金退回如下账户:

开户银行: \_\_\_\_\_;

开户名称: \_\_\_\_\_;

账 户: \_\_\_\_\_。

(投标人确认签署)

